

证券代码：002472

证券简称：双环传动

公告编号：2025-052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5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一）2025 年半年度财务概况

根据公司 2025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2025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7,148,322.58 元，2025 年半年度母公司净利润为 331,368,677.36 元；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3,865,208,346.56 元，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2,583,952,903.20 元。

（二）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基本内容

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后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8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在权益分派实施前，如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则按照“分配比例不变，调整分配总额”的原则进行相应调整。（注：上市公司通过回购专户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享有参与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权利）

本次利润分配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入下一年度。

三、现金分红预案合理性说明

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

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偿债能力以及未来发展资金需求等因素，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4—2026年）》的相关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特此公告。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5日